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4-019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电邮和传真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到会董事 8 名，董事 David Xun Ge（葛迅）先生因出差委托董事叶炜先生行使表决权，实际参加表决 9 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夏明荣女士、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叶琼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现场表决做出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 3,750 万元的授信期限已于 2013 年 12 月到期，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续做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750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该额度由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叶琼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未收取担保费用。

公司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期限已于 2014 年 1 月到期，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续作综合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并以公司苏州地铁 2 号线北延伸线、苏州地铁 2 号线东延伸线及苏州地铁 4 号线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叶琼先生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德威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为该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未收取保证费用。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将依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3月17日